

財團法人熱愛生命文教基金會

特殊貢獻學生獎助學金申請辦法

一、宗旨

財團法人熱愛生命文教基金會（以下簡稱本會）為鼓勵參與本會輔導之學生奮發向上、敦品勵學、培養健全人格、鍛鍊強健體魄，特設立「特殊貢獻學生獎助學金」（以下簡稱獎助學金）申請辦法（以下簡稱本辦法）。

二、申請對象

設籍本市六個月以上現為國內公私立中等以上，國中、高中（職）、大學（大專）學校之學生，有下列情形之一，並有書面證明者得以申請。

- （一）持有區公所出具之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證明者。
- （二）家庭遭遇變故致生活陷於困難或其他特殊情況，經學校出具證明者。

三、組別、金額及名額

- （一）國小組：經審核後，每名發放新臺幣 **600** 元，獎狀一只。
- （二）國中組：經審核後，每名發放新臺幣 **800** 元，獎狀一只。
- （三）高中組：經審核後，每名發放新臺幣 **1,000** 元，獎狀一只。
- （四）大學（大專）組：經審核後，每名發放新臺幣 **1,200** 元，獎狀一只。

註：不限組別，名額共三名。

四、申請條件

（一）參與本會輔導表現優異且出席率達標（由本會提供）

1. 才藝班：

- （1）當學年度參與本會輔導之期間至少達4個月（含）以上，且；
- （2）當學年度參與本會輔導之出席率達80%（含）以上。

2. 美術班：

- （1）當學年度參與本會輔導之期間至少達4個月（含）以上，且；
- （2）當學年度參與本會輔導之出席率達80%（含）以上。

3. 其他特殊貢獻

- （1）協助營隊活動，例：暑期營隊、偏鄉職能、小營隊...等，且有時數證明。
- （2）協助會內活動，例：協助團騎、保險公司講場、代表本會參與比賽，或其他經由老師評估後可申請獎學金之事蹟。

（二）推薦函申請表（由申請人提供）

1. 自傳：將自己的經歷或特質與之連結，以精要的方式敘述，約200字。
2. 相關照片：請附詳細活動照片，且申請人須在照片內，以便審查評等。
3. 師長推薦函：請附簡述100字及師長簽名（章）。

五、加分條件（由申請人提供，申請人數過多將參考此項目，供加分使用）

依各申請條件附額外可供參考之資料，例：參賽資料、其他獲獎證明、服務證書...等。

六、申請檢附文件

- （一）本會特殊貢獻學生獎助學金申請表 1 份（如附件一）。
- （二）檢附申請相關資料，例：時數或結業證明（如附件二）。
- （三）加分資料，參賽資料、其他獲獎證明、服務證書...等（如附件三）。

七、申請方式

- （一）請填妥並備齊本辦法第六條規定文件後，於申請期間親送或郵寄至本會。
- （二）本辦法第六條規定文件僅供本會審核獎助學金用途，不作他用，且審定完畢不予退還申請人。

八、申請期間

自當學年度第 1 學期開學日起至 111 年 7 月 15 日止（以實際收到為主）。

九、評核標準及結果通知

- （一）依申請條件為評核標準，以名額為限。
- （二）本會於 111 年 8 月 01 日前於本會網站公布獲獎學生。

十、獎助學金頒發

獲獎學生應簽領獎助學金領據收據並經法定代理人簽章後，連同 500 字之「得獎感言」於 111 年 8 月 15 日前寄送本會（以實際收到為主），並經本會審查無誤後，獎助學金統一匯入申請人指定之帳戶（匯款時將另行通知），逾期以棄權論。

十一、注意事項

- （一）申請檢附文件逾期送達（以實際收到為主）或文件不齊者，本會不予受理。
- （二）本會（或其它分會）獎助學金，請擇一獎項申請，不得重複申請。
- （三）如有偽造、塗改本辦法第六條規定文件之情事，一經查明本會除追還已頒之獎助學金，該申請人亦不得再申請本會（或其它分會）其他獎助學金。
- （四）申請獎助學金經本會審查核定者，由本會一次發給獎金。
- （五）獎學生得參與本會辦理之獎助學金頒獎典禮；原臺中市（中區、東區、南區、西區、北區、北屯區、西屯區、南屯區）獲獎學生須參與本會辦理之獎助學金頒獎典禮，未參加者以棄權論。（時間地點將另行通知）

十二、本辦法訂定如有未盡事宜，得隨時修正之，並統一於本會網站公告。

附件一、本會特殊貢獻學生獎助學金申請表

 財團法人熱愛生命文教基金會
特殊貢獻學生獎助學金申請表

收件序號	(本欄位由本會人員填寫)		填表日期	民國		年		月		日								
申請人基本資料																		
姓名				性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													
身分證號											出生日期	民國		年		月		日
聯絡電話	-			行動電話														
戶籍地址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																
通訊地址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同戶籍地址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另列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																
就讀學校				就讀班級	年 班													
學校地址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																
申請獎助學金資料																		
申請條件	自傳 (簡述 200 字)																	
																		
	相 關 照 片																	


財團法人熱愛生命文教基金會
特殊貢獻學生獎助學金申請表

推薦人基本資料

姓名		E-mail		連絡電話	
服務單位				職稱	

推薦原因 (簡述 100 字)

推薦函	
-----	--

申請必備資料

申請檢附文件
(已檢附請勾選)

- 相關照片兩張
- 檢附服務相關資料，_____
- 本會特殊貢獻學生獎助學金申請表 (**推薦函需附推薦人簽名或蓋章**)

其他相關證明資料

- 特殊行為表現證明文件，例：參賽資料、其他獲獎證明、服務證書。

LIFE & LOVE HEART



社團法人台中市婦幼關懷成長協會 結業證書

中婦幼結字第 109010 號

學員姓名：張孝誠

身分證號：280000000

辦理單位：社團法人台中市婦幼關懷成長協會

課程名稱：NPO 課程-高績效時間管理課程

授課日期：民國 109 年 9 月 25 日

課程時數：5 小時

實際上課：5 小時

授課地點：本會會館一般教室（臺中市北區中清路 1 段 89 號 13 樓）

補助單位：財團法人感恩社會福利基金會

理事長朱美蓉



中華民國 109 年 9 月 25 日

會館：40458臺中市北區中清路一段89號13樓之1 電話：04-22075566 傳真：04-22075577

關懷據點：40744臺中市西屯區逢甲路225巷33號

http://www.twc.org.tw e-mail:service@twc.org.tw

附件二、時數或服務證明範本（適用）（2/3）

NPO 課程-高績效時間管理課程

授課日期	授課教師	課程內容	授課時數	實際上課
109/09/25	林瑞峰 ¹	時間管理	2 小時	2 小時
109/09/25	林瑞峰 ¹	績效管理	3 小時	3 小時
<p>備註：</p> <p>1.林瑞峰老師：勞動力發展署 TTQS 輔導顧問/教育訓練講師/共通核心職能講師</p>				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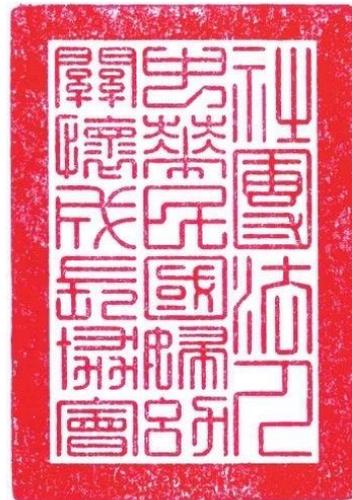
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婦幼關懷成長協會 志工服務證書

大中華婦幼服字第 1090031 號

●●●●●同學 就讀●●●●●，於民國 109 年 8 月 18 日至 109 年 8 月 20 日止，參與本會「希望工程系列—青春愛無距」基隆場營隊活動志願服務工作，共計服務時數 48 小時整，表現優異。

特此證明

理事長 方嘉綺



中華民國 109 年 9 月 17 日

會館：40458臺中市北區中清路一段89號13樓之1 電話：04-22075566 傳真：04-22075577

關懷據點：40744臺中市西屯區逢甲路225巷33號

<http://www.twc.org.tw> e-mail: service@twc.org.tw

附件三、作品照片範本 (適用) (1/1)



LIFE & LOVE HEART